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21日至2024年09月20日止。

第 76056411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12月27日

商 标

# 迅龙一号

申 请 人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南三巷1号

代理机构 中核战略规划研究总院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类：核能用可裂变物质；核反应堆减速材料；核反应堆用燃料；可裂变的化学元素；工业用同位素；钷；铀；氧化铀；钚；氧化钚

第4类：电能；核聚变产生的能源；电

第7类：水力发电设备；风力发电设备；发电机；交流发电机；热交换器（机器部件）

第9类：核原子发电站控制系统；原子射线仪器；核子仪器；成套电气校验装置；中央处理器（CPU）；数据处理设备

第11类：核燃料和核减速剂处理装置；核反应堆；聚合反应设备；原子堆

第37类：建筑；工厂建造；燃烧器保养与修理；电器的安装和修理；计算机硬件安装、维护和修理；维修电力线路

第40类：废物和垃圾的回收利用；废物和垃圾的销毁；废物处理（变形）；水处理；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；能源生产；燃料加工；核电站能源生产；核能的热动力制造；电力生产

第42类：建设项目的开发；材料测试